

现在放映的是

2018年11月7日

香港房屋委员会

「新工程合约工地安全讲座」问答环节的片段

你好，我是想询问余先生

关于施工层面的安全稽核

即使是最好的系统

我们都很难监察到每一个工人工作时的行为

我们作为承建商，我想问一问

应该如何最有效地使用

这个施工层面的安全稽核？

监察每一个工人的行为

一定是现场主管的职责

但是刚才我说的施工层面的安全稽核

是在说明再前一个工序

即是要先制定一个施工方案

施工方案是否完善呢？

其实我们是要考虑很多问题

所以当我在进行稽核的时候

这个施工层面的安全稽核

是要由一位有专业知识的人

去监察整个方案是否完善

有没有考虑各方面的问题？

最终才批准去施工

至于你指难以监察工友

正如刚才龙小姐亦有提及

需有一位吊运监督

这个便是一个要求

吊运监督的责任就是

需要跟从施工方案

所以整个施工的监察
并不是我刚才说的
施工层面的安全稽核是一个前期的措施
确保你的施工方案
要配合所有问题
然后当你施工的时候
就应该已确定有些人负责某部分岗位
那么顺带一提
其实建造业议会现已打算会出
一个项目
一份报告讲解一些规限
给持份者查阅
那文件便会告诉你在每一个岗位、每一个人
他们的职能及责任是什么？
稍后便会有这份报告出版
多谢观看